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四十八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0月22日，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八届四十八次董事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对通知中所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具<关于解决公司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议案》（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解决公司与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关联董事姜巨舫、叶秀昭、费荣富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公司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